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150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博源润步医药研发有限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关于在研品种"BC923注射液"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泸州步长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关于在研品种"BC008-1A注射液"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现将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一)BC923注射液

药品名称:BC923注射液

剂型:中国药典剂型:注射剂

规格:1ml:200mg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1类

申请事项: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临床试验

申请人:北京博源润步医药研发有限公司

通知书编号:2026LP03275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2026年8月13日受理的BC923注射液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本品开展临床试验。申请适应症:高血压。

(二)BC008-1A注射液

药品名称:BC008-1A注射液

剂型:中国药典剂型:注射剂

规格:75mg/7.5ml/瓶

注册分类:治疗用生物制品:1类

申请事项: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临床试验

申请人:四川泸州步长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通知书编号:2026LP03312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2026年8月18日受理的BC008-1A注射液临床试验申请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本品开展联合贝伐珠单抗用于成人复发CNSWHO4级脑胶质瘤的临床试验。

二、药品其他情况

(一)BC923注射液

1、药品说明

BC923注射液的适应症或功能主治为:高血压。

2、研发投入

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在BC923注射液项目上投入的研发费用约为3,205.73万元。

3、同类药品市场情况

根据"药智全球药物"数据显示,目前全球尚无AGT靶点小核酸药物获批上市,同靶点小核酸药物均处于临床或临床前开发阶段。

(二)BC008-1A注射液

1、药品说明

BC008-1A注射液(重组抗PD-1/TIGIT人源化双特异性抗体注射液)是一款特异性靶向PD-1和TIGIT的双抗药物,可通过直接阻断PD-1及TIGIT信号通路,解除对T淋巴细胞的抑制,从而易化T细胞的激活,达到增强免疫监视、识别和杀伤肿瘤细胞的作用,同时阻断PD-1和TIGIT可能存在的潜在协同作用,以增强抗肿瘤作用。

本次BC008-1A注射液新增适应症的临床试验申请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拟新增适应症或功能主治为:联合贝伐珠单抗用于成人复发CNS WHO 4级脑胶质瘤的治疗。

2、研发投入

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在BC008-1A注射液项目上投入的研发费用约为11,668.71万元。

3、同类药品市场情况

目前国内外尚无同靶点双功能特异性抗体药物获批上市。

三、风险提示

上述药品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后,尚需开展临床试验研究并经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审评、审批通过后方可生产上市。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公司将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151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陕西步长制药有限公司	10,000万元	33,400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258,600.79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25.83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8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西安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步长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步长")与兴业银行西安分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10,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年度)会议,于2026年6月26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6年度预计融资额度及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2026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8.90亿元的综合融资额度,上述融资额度不等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总融资额度内,以金融机构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金额为准,上述融资额度可在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公司及非全资子公司、全资子公司之间、非全资子公司之间分别按照实际情况调剂使用。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6年度为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58.90亿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实际担保的金额在总担保额度内,以金融机构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为准。在年度预计额度内,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按照实际情况内部调剂使用,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从股东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处获得担保额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和2026年6月2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6年度预计融资额度及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年度)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40)、《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95)。

本次担保事项在前述授权额度范围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陕西步长制药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赵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400694942958R		
成立时间	2009年11月19日		
注册地	陕西省咸阳市秦都区步长路16号		
注册资本	贰仟伍佰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中草药种植(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批发;药品委托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384,643.77	418,969.45
	负债总额	244,795.96	303,611.15
	资产净额	139,847.81	115,358.30
	营业收入	110,264.49	299,896.82
	净利润	24,489.52	49,474.04
	资产负债率	63.64%	72.47%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保证人)为陕西步长(债务人)与兴业银行西安分行(债权人)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10,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

(一)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二)保证范围:

本合同项下的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统称"被担保债权")。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是指债权人采取诉讼、仲裁、向公证机构申请出具执行证书等方式实现债权时支付的诉讼(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执行费、保全费及其他实现债权的费用。

为避免歧义,债权人因准备、完善、履行或强制执行本合同或行使本合同项下的权利或与之有关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和支出(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用、诉讼(仲裁)费用以及申请出具执行证书的费用等)均构成被担保债权的一部分。

(三)保证期间:

1、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信用证和保函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三年,分次垫款的,保证期间从每笔垫款之日起分别计算。

3、商业汇票贴现的保证期间为贴现票据到期之日起三年。

4、债权人按照主合同或本合同的约定提前收贷,或发生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情况下主债务履行期提前届满时,保证期间自债权人确定的主合同债务提前届满之日起三年。

5、如主债权为分期偿还的,每期债权保证期间也分期计算,保证期间为每期债权到期之日起三年。

6、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人在此不可撤销地认可和同意,保证人继续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间自展期协议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7、债权人为债务人提供的其他表内外各项金融业务,保证期间为自该笔金融业务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陕西步长日常经营需要的必要担保,有利于其稳健经营及长远发展,该担保的履行对公司的发展和效益提升有积极作用。被担保企业具备正常的债务偿还能力,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该项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能够对其业务经营和财务管理实施有效控制,全资子公司经营情况稳定,具备履约能力,风险可控;提供担保亦是公司合并范围内基于业务拓展需要的合理配置,主要为满足其资金周转及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不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258,600.79万元,占2025年末经审计的公司净资产的25.83%。截至目前,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88083　　证券简称:中望软件　　公告编号:2026-074

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归属股票数量:192,350股

● 本次归属股票来源: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相关业务规定,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完成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归属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2025年8月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2、2025年8月8日至2025年8月17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5年8月19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5-049)。

3、2025年8月29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时,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和激励对象在《激励计划》公告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5-054)。

4、2025年9月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授予日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5、2026年9月1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

姓名	国籍	职务	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TIM FU	美国	原副总经理	7.6470	3.0588	40.00%
刘玉峰	中国	董事、总经理	0.4710	0.1884	40.00%
林庆忠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	0.4710	0.1884	40.00%
宇应坤	中国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0.4710	0.1884	40.00%
吕成伟	中国	董事	0.2630	0.1052	40.00%
李奎	中国	财务总监	0.2630	0.1052	40.00%
Mark Louis Vorwaller	美国	核心技术人员	0.4900	0.1960	40.00%
孙凌云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0.4080	0.1632	40.00%
赵伟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0.4080	0.1632	40.00%
冯征文	中国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0.4080	0.1632	40.00%
黄伟贤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0.2750	0.1100	40.00%
张一丁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0.2290	0.0916	40.00%
赵佳欣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0.1810	0.0724	40.00%
(二)其他激励对象					
骨干员工(共计206人)			36.5370	14.4410	39.53%
合计			48.5220	19.2350	39.64%

注:(1)以上激励对象名单不含9名已离职人员、1名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0%的员工及放弃归属的2名对象。

(2)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3)TIM FU已于2026年3月10日辞任副总经理,辞任后仍在公司任职。

(二)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归属的股票来源为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三)归属人数

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19人。

(四)关于董事会后放弃归属的情况说明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归属事项后,在资金缴纳过程中,有2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其本期可归属的股份,合计0.1508万股。该部分激励对象自愿放弃的份额作废失效。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限售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本次归属股份来源于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股票,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不会发生变化,不涉及证券类别的变更。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于2026年9月29日出具了《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6]第440C000338号),对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2026年9月22日止,公司实际已收到219名激励对象认缴股款人民币6,472,577.50元,所有认缴股款均以货币资金形式投入。

2026年10月2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于2026年10月27日完成。

特此公告。

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88083　　证券简称:中望软件　　公告编号:2026-073

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归属股票数量:330,841股

● 本次归属股票来源: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相关业务规定,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完成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股份归属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2024年9月1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2、2024年9月1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3、2024年9月12日至2024年9月21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激励首次授予部分拟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异议。2024年9月24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4-079)。

4、2024年9月30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时,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和激励对象在《激励计划》公告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84)。

5、2024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授予日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5年8月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7、2025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2025年8月29日为授予日,以36.18元/股的授予价格向3名激励对象授予2.6976万股限制性股票。

8、2025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9、2026年9月1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及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

姓名	国籍	职务	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TIM FU	美国	原副总经理	14.3987	3.8578	26.79%
刘玉峰	中国	董事、总经理	2.6975	0.6013	22.29%
林庆忠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	2.6975	0.5988	22.20%
王长民	中国	原副总经理	2.6975	0.7227	26.79%
杜玉庆	中国	董事	2.6975	0.5361	19.87%
宇应坤	中国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7983	0.4019	22.35%
李奎	中国	财务总监	0.8992	0.241	26.80%
李会江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7983	0.4288	23.84%
冯征文	中国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3487	0.3613	26.79%
孙凌云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3487	0.3613	26.79%
赵伟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3487	0.3613	26.79%
赵佳欣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0.8992	0.2135	23.74%
张一丁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0.8393	0.2249	26.80%
(二)其他激励对象					
骨干员工(共计134人)			94.5503	24.1734	25.57%
合计			130.0194	33.0841	25.45%

注:(1)以上名单不含14名已离职人员和1名个人归属系数为0%的员工。

(2)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3)王长民已于2026年1月22日辞任副总经理,辞任后仍在公司任职;TIM FU已于2026年3月10日辞任副总经理,辞任后仍在公司任职。

(二)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归属的股票来源为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三)归属人数

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147人。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限售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本次归属股份来源于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股票,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不会发生变化,不涉及证券类别的变更。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于2026年9月29日出具了《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6]第440C000338号),对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2026年9月22日止,公司实际已收到147名激励对象认缴股款人民币11,375,762.93元,所有认缴股款均以货币资金形式投入。

2026年10月2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于2026年10月27日完成。

特此公告。

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300838　　证券简称:浙江力诺　　公告编号:2026-029

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0月16日以专人送达、电话、微信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6年10月27日在浙江省温州市瑞安市上望街道望海路2899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晓宇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2026年1-9月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编制了《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二)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记录。

特此公告。

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00187　　证券简称:*ST国中　　编号:2026-085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6-079)。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6年10月22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总持有数量(股)	持有比例(%)
1	上海鹏欣(集团)有限公司	127,312,500	7.89
2	西藏厚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12,950,000	7.00
3	姜照柏	100,000,000	6.20
4	西藏永冠投资有限公司	35,387,200	2.19
5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4,038,002	0.87
6	伍超星	12,327,750	0.76
7	陈慧	10,919,900	0.68
8	陈辞行	9,814,600	0.61
9	迟凤霄	7,938,800	0.49
10	扶建新	6,200,000	0.38

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总持有数量(股)	持有比例(%)
1	上海鹏欣(集团)有限公司	127,312,500	7.89
2	西藏厚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12,950,000	7.00
3	姜照柏	100,000,000	6.20
4	西藏永冠投资有限公司	35,387,200	2.19
5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4,038,002	0.87
6	伍超星	12,327,750	0.76
7	陈慧	10,919,900	0.68
8	陈辞行	9,814,600	0.61
9	迟凤霄	7,938,800	0.49
10	扶建新	6,200,000	0.38

特此公告。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00403　　证券简称:大有能源　　编号:临2026-046号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第二号——煤炭)要求,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披露2026年第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如下:

项目	2026年7-9月	2025年7-9月	变动比例(%)
商品煤产量(万吨)	247.00	290.39	-14.94
商品煤销量(万吨)	245.44	307.10	-20.08
煤炭销售收入(万元)	107,731.04	105,400.05	2.21
煤炭销售成本(万元)	95,751.43	108,969.05	-12.13
煤炭销售毛利(万元)	11,979.61	-3,569.00	不适用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源自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数据,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可能与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有差异,请投资者审慎使用该等数据。

特此公告。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090　　证券简称:天健集团　　公告编号:2026-73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建筑业经营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的规定,现将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的建筑业经营情况公布如下,供投资者参考。

一、总体情况

序号	业务模式	2026年7-9月新签订单		截至2026年9月30日累计已签约未完工订单剩余金额		已中标未签约订单	
		数量(个)	金额(万元)	数量(个)	金额(万元)	数量(个)	金额(万元)
1	施工业务	15	75,162.02	191	1,257,366.17	12	211,576.65
2	养护业务	18	13,967.24	53	35,424.62	2	2,898.87
	小计	33	89,129.26	244	1,292,790.79	14	214,475.52

以上数据仅为阶段性统计,最终以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为准。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03313　　证券简称:梦百合　　公告编号:2026-057

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2026年10月28日,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

一、本次归还的募集资金前期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5年10月2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使用期限内,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投资进度逐步归还上述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0)。

发行名称	2021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11月1日
临时补流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0,000
补流期限	2025-10-29至2026-10-28

二、本次归还募集资金的相关情况

近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本次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超期情形。

本次归还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0,000
尚未归还的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0
是否已归还完毕	√是 □否
归还完毕的具体时间(如已归还完毕)	2026年10月28日

特此公告。

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00998　　证券简称:九州通　　公告编号:临2026-100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维生素B6注射液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6年10月27日,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九州通")控股子公司北京京丰制药集团有限公司的下属公司汇禹远和(海南)药业有限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维生素B_6注射液《药品注册证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注册证书主要信息

药品名称:维生素B_6注射液

剂型:注射剂

申请事项:药品注册(境内生产)

规格:1ml:0.1g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3类

证书编号:2026S03931

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266405

药品批准文号有效期:至2031年10月25日

上市许可持有人:汇禹远和(海南)药业有限公司

药品生产企业:湖北津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

二、药品其他相关情况

维生素B_6注射液主要用于维生素B_6缺乏的预防和治疗,防治异烟肼中毒,

也可用于妊娠、放射病及抗癌药所致的呕吐、脂溢性皮炎、新生儿遗传性维生素B_6依赖综合症等。该药品为国家医保甲类、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品种。药智数据显示,2025年维生素B_6注射液在医院的销售额为4.97亿元。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维生素B_6注射液以化学药品注册3类获批上市,标志着该药品视同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根据国家相关政策,通过一致性评价的药品品种在医保支付及医疗机构采购等领域将获得更大的支持力度。该药品获批上市有利于公司扩大其市场份额,并进一步丰富公司的注射剂产品管线,提升公司在注射剂产品市场的竞争力,助力公司医药工业自产业务快速发展。

受国家政策、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该药品未来的生产和销售规模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1389　　证券简称:广合科技　　公告编号:2026-084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6年10月2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10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

会议由董事长肖红星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含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1389　　证券简称:广合科技　　公告编号:2026-085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拟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拟回购股份的用途: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3、拟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价格:本次回购股份资金不低于10,000万元且不超过20,000万元。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237元/股,本次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实际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

4、拟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在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237元/股的条件下,按回购金额上限20,000万元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843,880股,约占当前公司总股本的0.18%;按回购金额下限10,000万元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421,940股,约占当前公司总股本的0.09%,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5、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及/或自筹资金。

6、回购股份的方式:集中竞价

7、回购股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8、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未来六个月无减持计划。若未来相关主体拟实施股份减持,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回购股份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股票价值的认可,为有效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同时,为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和利益共享机制,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团队、核心骨干及优秀员工的积极性,提升团队凝聚力和企业竞争力,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公司以自有资金及/或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票,并将回购股份用于股权激励计划及/或员工持股计划。

(二)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条件

本次回购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条规定的条件:

1、公司股票上市已满六个月;

2、公司最近一年无重大违法行为;

3、回购股份后,公司具备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4、回购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

5、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回购股份的方式、价格区间

公司本次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237元/股(含),该回购价格上限未超过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三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将在回购实施期间,综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状况确定。

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实施现金分红、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四)回购股份的种类、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本次拟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在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237元/股的条件下,按回购金额上限20,000万元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843,880股,约占当前公司总股本的0.18%;按回购金额下限10,000万元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421,940股,约占当前公司总股本的0.09%,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用途	拟回购股份数量(股)		拟回购资金总额(万元)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上限	下限	上限	下限	
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843,880	421,940	20,000.00	10,000.00	0.09%-0.18%

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或发行股本权证等事宜,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资金及/或自筹资金。

(六)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1、本次回购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提前届满:

(1)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即实施完毕,亦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公司管理层将根据董事会的授权,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2、公司不得在下述期间回购公司股票: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五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五日起算;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五日内;

(3)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4)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3、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应当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内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4、回购方案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十个交易日以上的,公司将在股票复牌后披露对回购方案是否顺延,顺延后不得超出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最长期限。

(七)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回购前		回购后:按回购金额下限计算		回购后:按回购金额上限计算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274,352,345	58.04%	274,774,285	58.13%	275,196,225	58.21%
无限售条件股份	152,374,519	32.23%	151,952,579	32.14%	151,530,639	32.06%
H股股份数量	46,000,000	9.73%	46,000,000	9.73%	46,000,000	9.73%
股份总数	472,726,864	100%	472,726,864	100%	472,726,864	100%

注:上述变动情况为四舍五入测算数据,最终股本变动情况以实际实施情况为准。

(八)管理层关于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经营、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影响和维持上市地位等情况的分析,全体董事关于本次回购股份不会损害上市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的承诺

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总资产1,541,607.82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811,970.87万元,流动资产817,641.30万元。若本次回购资金上限人民币20,000万元全部使用完毕,按2026年9月30日财务数据测算,回购金额占公司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30%、2.46%和2.45%,占比较低。根据目前公司的经营、财务状况,结合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发展前景,管理层认为: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及研发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回购股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不影响公司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有利于充分调动核心团队的积极性,有效将公司、股东及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相统一,有利于提高公司凝聚力和竞争力,维护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形象,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次回购股份不会损害上市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九)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的说明,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1、经公司自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未买卖公司股票,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

2、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股东在回购期间及未来六个月的增减持计划。若前述股东后续提出增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本次回购股份方案提议的相关信息

1、提议人:公司董事长肖红星先生

2、提议时间:2026年10月23日

3、提议的原因和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股票价值的认可,为有效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同时,为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和利益共享机制,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团队、核心骨干及优秀员工的积极性,提升团队凝聚力和企业竞争力,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提议人提议公司以自有资金及/或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票,并将回购股份用于股权激励计划及/或员工持股计划。

4、提议人在提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如后续其有相关增减持计划,提议人将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配合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到提议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回购期间及未来六个月的增减持计划。若前述股东后续提出增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一)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转让的相关安排,以及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者员工持股计划。股份回购实施完毕后,公司将结合实际情况适时推出后续计划。公司董事会将根据证券市场变化确定股份回购的实际实施进度,若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未转让部分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公司注册资本将相应减少,届时,公司将另行召开股东会,在股东会作出回购股份注销的决议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就注销股份及减少注册资本事宜履行通知债权人等法律程序。

(十二)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根据《公司章程》,本次回购公司股份事宜需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为了顺利实施本次股份回购,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制定并实施具体的回购方案,在回购期内择机回购公司股份,包括但不限于实施的时间、价格、数量等,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2)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董事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调整回购股份的具体实施方案,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3)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董事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依据市场条件、股价表现、公司实际情况等综合决定继续实施、调整实施本次回购方案;

(4)具体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或其他相关证券账户;

(5)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

(6)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回购股份所必需的事项。上述授权事宜的授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十三)中国证监会和本所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若在回购实施期限内,公司发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或现金红利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二、回购方案的审议情况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于2026年10月2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定,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回购方案的风险提示

1、回购期限内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价格上限、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及时到位等情形,致使回购方案无法按计划实施的风险。

2、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如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股权激励,可能面临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计划未能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等决策机构审议通过、拟持股员工、股权激励对象放弃认购股份等原因,导致该事项未能实施或未能全部实施,已回购的股份需全部或部分依法予以注销的风险。

3、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如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公司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回购股份条件等,将导致回购方案部分或全部无法实施的风险。

4、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可能存在因公司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根据规则需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风险。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将根据回购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9日